

---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二期48樓The American Club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至6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於任何情況下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5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更改公司名稱」	指	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MMB Vision Holdings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由「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二期48樓The American Club召開並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其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至第6頁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執行董事：  
黃秋智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輝博士  
楊毅先生  
周燦雄先生  
李珺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偉霖先生  
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  
李山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遮打道3A號  
香港會所大廈  
17樓1701-1702室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之資料，並向閣下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使能閣下於股東特別大會考慮及酌情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MMB Vision Holdings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由「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

## 董事會函件

---

### 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本公司繼近期成功完成其企業重組之後，現正致力尋求中國新政策支持之三網融合政策(包括電視、電訊及互聯網)帶來的商機，尤其是集中發展根據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CMMB」)規範之移動電視及互動多媒體廣播業務。本公司之目標是發展為一家移動電視多媒體公司，於國內及全球其他市場提供CMMB規範的解決方案及創新移動媒體服務。因此，董事會決定更改本公司之中英文名稱，更能反映本公司的新身份及目標業務。

### 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及
- (b) 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更改本公司之中英文名稱。

待達成上述條件後，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在登記冊內載列本公司之新中英文名稱以取代現有名稱當日生效。其後，本公司將會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之存檔程式。本公司將會公佈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

###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之任何權利。所有刊印本公司現時之中英文名稱發行之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本公司股份法定所有權之憑證，並仍可有效用作買賣、結算及登記。因此，本公司將不會為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刊印本公司之新中英文名稱之新股票作任何安排。待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之新股票將以本公司之新中英文名稱發行。

###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二期48樓The American Club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

---

## 董事會函件

---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於任何情況下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將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將公佈有關投票結果。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利益，並建議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

###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就本通函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 其他事項

就詮釋而言，本通函的中英文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及列位本公司已發行購股權之持有人 參照

承董事會命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秋智  
謹啟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 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二期48樓The American Club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特別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 特別決議案

「動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MMB Vision Holdings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由「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惟須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以及動議 本公司董事(「董事」)獲授權採取一切行動及執行一切事宜，並就上述更改本公司中英文名稱，簽署或簽立彼等全權認為必須、適宜或合適的所有文件或作出有關安排。」

承董事會命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秋智  
謹啟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遮打道3A號

香港會所大廈

17樓1701-1702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受委代表，或倘彼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則有權委派一名以上之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適用於大會上的代表委任表格已連同本通告一併寄發予本公司的股東。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 委任代表文件必須由委任人或其以書面正式委託的授權人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團，則必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高級人員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委託書或授權文件經認證之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回。
5. 就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而言，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如此投票，但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在股東名冊排名首位的其中一名上述持有人須唯一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於本通告發出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黃秋智先生；非執行董事劉輝博士、楊毅先生、周燦雄先生及李珺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霖先生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及李山先生。